

醉驾肇事睡着 屡犯不改被罚

本报讯 (记者 李亮 通讯员 张海燕) “知错能改，善莫大焉”，说的是人不怕犯错，重要的是犯错后能及时改正。可是有这样一名女司机，曾经因犯危险驾驶罪被判处拘役2个月，然而这一次，她无证驾驶且涉嫌危险驾驶被公安机关查处。更令民警吃惊的是，该名女司机此次已是第5次被公安机关处罚。

近日，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交警大队民警接到群众报警称，在东胜区某小区南侧的转盘处发生交通事故。接到报警后，值班民警迅速到达事故现场，只见一辆黑色轿车冲进绿化带内，一名女子正躺在车内睡觉，民警随即将该女子高某某带回询问。据高某某交代，其在东胜区某小区内与姐姐2人饮用白酒若干，待其姐姐入睡后，高某某又独自饮用白酒

六七两至次日凌晨3点多。此时的高某某被酒精冲昏了头脑，欲驾驶自己的车返回伊金霍洛旗，但由于没有找到车钥匙，便拿着姐姐的车钥匙下了楼，在小区停车场，高某某找到其姐姐的蒙K号牌小型轿车，并驾驶该车上路，当车辆行驶至东胜区郝家圪卜路与伊克昭大街环形交叉路口时，车辆失控冲入绿化带内。发生交通事故后，高某某没有选择立

刻报警，而是掏出手机发了一条朋友圈，随后便躺在车内呼呼大睡起来，直到交警赶到现场。经鄂尔多斯市安泰司法鉴定中心检测，高某某的血液酒精含量为281.08mg/100ml，为醉酒状态。

民警在进一步核实高某某信息时发现，2013年1月至今，高某某因4次交通违法被鄂尔多斯警方处罚。

驾校教练诈骗学员 民警追回被骗钱款

大沁他拉讯 日前，通辽市奈曼旗公安局刑事犯罪侦查局收到大沁他拉镇居民张某送来一面写有“神警雄风 罪犯克星”的锦旗，对民警快速破案、为其挽回被骗的14600元报名费表示感谢。

今年1月22日，腊月二十八，正当广大群众喜气洋洋迎接春节到来的时候，大镇居民张某和赵某却焦急的来到刑事犯罪侦查局报案，称被王某以“驾驶证保过”的名义诈骗14600元。

经了解，张某和赵某口中的王某是奈曼旗某乡镇驾校的一名教练，听说王某可以办理B2型驾驶证，而且还保过，张某和赵某便用微信向王某转账6800元和7800元报名费，委托王某帮助办理。王某带领张某和赵某到通辽市某医院进行体检后，便让张某和赵某回家等消息。然而，一直到现在依然没有消息，咨询王某，王某却以正在办理为由进行推脱。感觉事情有些不妙的张某和赵某通过他人得知，驾校并没有两人的报名信息，感觉被骗的两人于是到奈曼旗公安局报警。

在奈曼旗八仙筒派出所民警的协助下，刑事犯罪侦查局民警将王某传唤到奈曼旗公安局进行调查。经询问，王某对其以办理驾驶证的名义骗取张某和赵某14600元报名费的犯



罪事实供认不讳。民警在全力攻破案件的同时，把追查受害人的损失作为重中之重，成功为受害人追回被骗钱款。

目前，14600元的报名费已返还给受害人，犯罪嫌疑人王某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白雪航 刘志宇)

吸毒者入室盗窃 开锁作案十余起

萨拉齐讯 日前，包头市土右旗公安局刑警大队一举抓获两名有涉毒前科的犯罪嫌疑人，破获一起涉案十余万元的系列技术开锁入室盗窃案。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土右旗萨拉齐镇内连续有多个小区居民家中被盗。案发后，土右旗公安局刑警大队立即组成专案组，为了快速破案，该局抽调其他警种精锐警力参与办案。经过多警种密切配合，专案组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赵某、褚某二人。随后，参战民警全员出动，在嫌疑人可能藏匿区域进行全面摸排，最终确定了嫌疑人居住地点，并派民警进行昼夜蹲守。

3月20日12时许，赵某、褚某二人出现，专案组立即行动，成功将正在物色作案对象的赵某、褚某二人抓获，经过初步讯问核实，二人如实供述，对在土右旗境内实施十余起技术开锁入室盗窃案供认不讳，涉案金额达十万余元。

目前，案件仍在进一步侦办中。(肖玥)

酒后驾车20米 同样罚款扣证

本报讯 (记者 宋宏颖 通讯员 相卫静) 酒后驾驶机动车即便是行走20米，也是违法的。日前，赤峰市巴林右旗警方就处理了这样一起交通违法行为。

事发日晚，巴林右旗赛罕派出所接到报警，一对夫妻因孩子问题起纠纷报警。民警了解到，妻子哈某与丈夫额某因孩子教育问题发生纠纷，民警解决纠纷后，发现丈夫疑似酒驾上路，立即联系交警部门协同调查。

巴林右旗交警大队民警对额某进行酒精测试仪检测，结果酒精含量为46毫克/毫升，属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经了解，额某当晚在家喝了一瓶啤酒，以为3个小时过去了，酒精已经被吸收，准备将车辆送到修理厂，没想到，刚出小区也就差不多20米就被查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额某被处以罚款1500元，暂扣机动车驾驶证6个月的行政处罚。

饭店吃饭发生口角 打伤店员逃跑被抓

赤峰讯 日前，赤峰市公安局红山区分局特警大队快速处理一起酒后打人违法行为，嫌疑人当场被抓。

3月31日下午2点40分许，红山区公安分局指挥中心接到报警，十一小附近有人被打，该局特警大队接警后火速支援。

特警大队桥北组迅速赶到现场，协助派出所民警将嫌疑人(陈某19岁，家住松山区)控制，并送至桥北派出所接受询问。

经了解，陈某与另一位朋友在钓鱼台A区东门某饭店吃饭、饮酒。在结账时，陈某因其价格优惠不满意拒绝结账，遂与饭店店员发生口角，陈某仗着酒劲辱骂推搡多名店员后，突然持啤酒瓶将一名女店员头部打伤。(已送至医院进一步检查)后店员刘某某报警。

陈某与他的朋友见状不妙，迅速逃离了饭店，逃到十一小东门时被民警追上。面对民警盘问，陈某百般抵赖、拒不配合。并与民警发生撕扯，特警大队民警及时赶到，并将其制服。

目前，该案正在查处中 (李海涛)

砸车玻璃盗窃财物 不务正业屡次作案

本报讯 (记者 岳坚 通讯员 云佳) 日前，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破获系列盗窃车内物品案。

“我是接到民警的电话，才知道我的汽车玻璃被人砸了。”粗心的文先生面对民警询问时这样说。文先生是赛罕区某小区的居民，因疫情期间还未完全复工，出门较少，私家车使用率较低，几天前，文先生将自己的私家车停放在小区门外马路边的停车位上一直未动，之后便接到了出警民警

的询问电话，告知其汽车玻璃被砸。原来，文先生汽车后面的一辆轿车的玻璃也被砸坏，车内物品被盗窃，在车主报警后出警民警勘验现场时，发现前车的玻璃也被砸坏，随即联系车上留下的电话号码。之后，文先生赶往现场，经核对，其车内被盗价值2000余元的现金和物品。

据警方介绍，今年2月份以来，在赛罕区辖区内陆续接到多起盗窃车内物品的警情，作案时间和手法类似。经过警方调取周

边监控视频和排查走访等缜密侦查，终于锁定犯罪嫌疑人高某，并将其抓捕归案。经审讯，高某交代，其因疫情期间收入较低，生活比较窘迫，便瞒着家人，每隔几天便趁着天黑时以外出工作为幌子实施盗窃，从今年2月份以来在呼市范围内盗窃20余起，被砸轿车30余台。

目前，高某对其盗窃多起车内财物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该案件仍在进一步侦办中。

酒驾肇事逃逸 三人受到处罚

本报讯 (记者 李亮 通讯员 周扬) 车主饮酒后怕自己驾车受处罚，竟然纵容一同饮酒的同伴和另一名无证且饮酒的同伴驾车上路，不料，这两名同伴还是没有抵挡住酒精的作用，发生交通事故后弃车逃逸。最终三人都受到了法律的制裁。

3月4日晚9时10分许，杜某驾驶蒙C牌照小轿车沿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准格尔路由北向南行驶至与鄂托克街交叉路口北290米处道路时，撞至道路东侧树木和垃圾桶上，造

成车辆及垃圾桶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后杜某和车内两名乘坐人员弃车逃逸。

事故发生后，东胜区交警大队民警迅速对此案展开了调查，正当民警详细取证即将告破的时候，3月6日上午，由于认识到了自己错误，同车的杜某、车主赵某、车某3人一齐来到交警大队主动自首，并如实交代了事情的经过。原来，事发当日三人饮酒后，杜某驾驶赵某的机动车在道路上行驶了一小段路后，同车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车某提

出自己要驾车练手，于是沿准格尔路行驶了几百米的距离，后由于技术不熟练害怕，又由杜某继续驾驶前行，结果没走多远就撞至路旁的树木和垃圾桶上，三人都喝了酒，害怕慌乱中选择了逃逸。

目前，由于违法行为人有自首情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杜某罚款1500元、并处罚行政拘留14日的处罚；给予车某罚款2000元、并处罚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给予赵某罚款2000元的处罚。

妻子肇事丈夫“顶包” 交警慧眼发现“隐情”

呼和浩特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新城区大队在处理了一起两车碰撞的交通事故，在查看了现场及对驾驶人询问过程中，交警发现了“隐情”。

3月31日下午3时30分许，新城区交警大队接到报警称，某小区门口发生两车碰撞交通事故。接警后，该大队四中队民警迅速赶往交通事故现场，只见一辆咖啡色小轿车与一辆白色小轿车发生了碰撞，两辆车前部均有不同程度损伤，但是肇事后

车辆停放位置引起民警的注意。通过询问事故发生经过后，再次验证了民警的判断：原来，咖啡色轿车肇事后随着惯性继续向前行驶了大约5米的距离才停下来，为图方便双方协商后咖啡色轿车将车辆还原回碰撞现场，然后报了警。随后交警查看了咖啡色轿车的行车记录仪，发现了更大“隐情”：肇事前，该驾驶车辆的驾驶人并不是交警询问时的“驾驶人”。事故发生的时候，咖啡色轿车内的两口子是妻子在驾驶车

辆，车辆左转弯准备进入小区时，由于操作失误，慌张中碰到了停在门口附近的大众轿车。为稳定惊慌失措的妻子的情绪，丈夫便有了“顶包”的念头，当民警询问时便自称为肇事驾驶人，而另一方驾驶人对此也没提出异议。经查，双方均取得驾驶资格。结合法律法规，民警对双方驾驶人进行了严厉批评教育，并对事故作出了责任认定。目前，保险公司对该起事故开展理赔。

(王永明 苏亭)